

政法要闻

坚持不懈推进法治崇阳建设

崇阳县委书记 杨良锋

省人大

基层立法联系点在通城正式启动



本报讯 通讯员吴松报道:4月21日下午,通城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公安局水派出所召开座谈会,正式启动湖北省人大常委会水派出所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会议宣布了首批基层立法联系点名单,并宣读《湖北省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部分基层联系点负责人进行交流发言。

湖北省人大常委会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实施意见的具体举措,是建立健全征询立法意见机制方面的新探索。基层立法联系点进一步畅通了立法机关和人民群众的联系渠道,立法工作者可通过联系点更好地听取各方面群众的心声,了解群众的立法需求,实现各利益群体的利益平衡,找准法规要解决的主要问题,使制定的法规具有坚实的群众基础。

水派出所立法联系点的主要任务是协助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有关立法活动,具体包括协助配合法规立项、制定及有关立法活动,采集人民群众的立法意愿等。此举可提高群众参与立法的积极性,努力构建人人关心立法、人人参与立法、立法成果为人人所共享的社会氛围。

我市

三大专调委组建并运行

本报讯 通讯员董薇、吴学才报道:4月21日,市医患纠纷专业调解委员会成功调处了胡某医患纠纷一案。标志我市市级劳动争议、医患纠纷、交通事故三大专业调解委员会全部完成组建并正式运行。

针对我市市级劳动争议、医患纠纷、交通事故民事赔偿缺乏统一规范调解平台的现状,为进一步整合调解资源、提高调解质量,去年,市综治委、市维稳办牵头,联合多家市直部门成立了市劳动争议人民调解中心和市医患纠纷、交通事故民事赔偿人民调解领导小组,对三大专调委的组建进行指导和培训。

组建后的三大专调委,将在及时便捷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中,积极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

嘉鱼检察院

对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不起诉

本报讯 通讯员龙婷、杜小虎报道:近日,嘉鱼县人民检察院对实施故意伤害的四名未成年人公开宣布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同时,邀请学校、被害人及其家属到会,对涉嫌故意伤害的四名未成年人进行了训诫和教育,并组织开展为期6个月的考察。

刘某、赵某、李某、周某均系嘉鱼县某中学高一学生,因刘某与被害人罗某在校内曾发生过矛盾,一天下午,刘某邀约其他三名“兄弟”欲行报复,三名“兄弟”顾及“哥们儿义气”,欣然前往,后在本县某网吧内,四人合伙将罗某殴打至轻伤二级。为更好地达到惩罚与教育相结合的目的,监督和帮教该四名未成年人,该院依法对刘某、赵某、李某、周某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处理,并设置了六个月的考验期。

嘉鱼公安局

成功破获系列盗抢案

本报讯 通讯员吕铁桶、刘伟报道:4月16日,嘉鱼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经过缜密侦查,成功破获发生在嘉鱼县洲湾镇的系列盗抢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人。

4月3日21时至4日1时,洲湾镇王家巷村五户村民家中被盗,共被盜现金、手机、白酒等涉案价值共计1.6万余元。系列盗抢案发生后,嘉鱼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迅速成立侦破专班,开展现场勘验、调查走访、信息研判等一系列工作。通过调查走访和侦查,发现一辆未悬挂牌照的白色现代伊兰特小轿车于当晚出现在案发现场附近,且有作案嫌疑。经调查发现,该车车主余某有嫌疑,随后侦查员赴武汉江夏区开展相关调查排摸工作,通过对余某关系人进行辨认,又成功确定了另一名嫌疑人赵某。4月16日,专案组一举在武昌火车站及江夏区将两名犯罪嫌疑人成功抓获。

赤壁司法局

组织社矫人员参加公益劳动

本报讯 通讯员戴喜军报道:近日,赤壁市司法局组织48名社区矫正人员到公益劳动基地参加了公益劳动。近年来,该局积极探索“以劳动基地为基础,以社区管理为依托,多部门齐抓共管”的公益劳动管理模式,大力推进社区矫正公益劳动规范化、人性化、制度化建设,有效解决了社区矫正公益劳动人员难组织、活动难开展、时间难落实的问题。通过此举,既保证了社区矫正对象每月公益劳动不少于八小时的制度要求,又体现了社区矫正人性化理念,产生较好的社会效应。

2015年,是崇阳县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实现绿色崛起的开局之年。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政法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努力在维护社会稳定、平安建设、法治建设、队伍建设上着力,为推进市级战略崇阳实施、早日实现绿色崛起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和环境支撑。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描绘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蓝图,我们要把“全面依法治国”放在“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中来把握,深刻认识全面依法治国同其他三个“全面”的关系,努力做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县委十三届四次全会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精神,提出了全面推进法治崇阳建设的意见,政法机关作为法治崇阳建设的主力军,必须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表率,带头弘扬法治,带头落实法治,努力推进法治崇阳建设干在实处、走在全市全省前列。

一、要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做尊法的表率。尊崇和信仰法律是推进法治建设的思想基础和首要前提。只有当全体公民都发自内心地尊崇和信仰法律时,社会才是真正的法治社会。当前,尊法的社会基础还不牢固,有的人碰到事情,首先想的是找关系、找路子、找门子;

有的信访不信法、信闹不信法。在全社会大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是当务之急。全县政法机关要带头奉行法律至上,切实做到有法必依、依法办事,什么事都要用法去看待、用法去办理、用法去解决。每一个政法干警都要对宪法和法律心存敬畏,将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自身言行带头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自觉抵制权力、金钱、人情等对公正执法、公正司法的干扰,对各种危害法治、破坏法治、践踏法治的行为作坚决斗争。

二、要带头了解法治、掌握法律,做学法的表率。知法懂法是守法用法的前提。只有勤于学法,才能提高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并将其转化为守法的自觉和用法的能力。我们的政法干警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时代,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和整个社会对政法工作的新要求,满足于现有法律水平是远远不够的。比如,我们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法官和检察官今后将要独立办案,这就对法官和检察官的法律素养提出了更高要求。一些同志满足于现有水平,可能应付一些简单案子不成问题,但如果碰上一些复杂的大案要案就可能存在这样那样的知识缺陷。全县政法干警不仅要带头学法,而且还要学多一点、学深一些,做到融会贯

通,努力成为法学理论和实践方面的行家里手。要通过学法,明白法律规定怎么用权,知晓执法司法的尺度。

三、要带头遵纪守法、捍卫法治,做守法的表率。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政法干警手握执法权,必须带头遵守法律、厉行法治,决不凌驾于国家法律之上,决不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决不公器私用、谋取私利。全县各级政法机关要深入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落实好人权司法保障的各项制度,落实好程序公正要求,确保执法办案每一个环节都符合程序规范的要求。对刑讯逼供、徇私枉法或因重大过失导致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的,或造成错案的,以及错案发生后拖延不纠正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终身追责、严肃处理。

四、要带头厉行法治、依法办事,做用法的表率。良法贵在善用。政法战线是施法的主力军、主战场、主阵地,必须切实做到有法必施、有法必行。要树立用法的观念,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要严守法律法

规,坚持在法定范围内行使权力、履行责任;要恪守法律程序,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解决矛盾、处理问题;要不违规不逾矩,确保权力始终运行在法治轨道上。要时时处处充分意识到“权力越大,责任越大”,永远对权力、责任怀有敬畏之心;要时时处处充分意识到不依法行事所必须承担的法律后果,永远对法律怀有敬畏之心。

五、要带头实践法治、依法治县,做执法的表率。法治崇阳建设是一项系统性战略性工程,涉及到多个领域、多个层面、多个部门,仅靠县委政法委和县直政法部门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迫切需要齐抓共管。全县各级党委、政府要把法治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健全领导责任制和工作机制,确保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要进一步明确各部门特别是承担行政执法任务的单位的工作职责,按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成熟模式,积极构建相互联系、彼此协调、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努力营造社会各部门共同带头实践法治、依法治县的良好工作氛围。



市委政法委举行集中教育学习会

4月15日下午,市委政法委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职工举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集中教育学习会。学习会上,常务副书记熊承鹤作了专题辅导,部署了学习要求。 通讯员 陆秋良 摄



市交警支队开门举办“双排查”活动

4月14日,市交警支队结合“守讲树”主题教育活动第二阶段工作要求,组织机关科室负责人、各大队大队长及交管股长,深入崇阳县交警大队开门举办“排查交通事故隐患、排查队伍管理问题”活动。 通讯员 陆秋良 摄

市检察院开展“四堂课”教育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陈亮报道:4月15日至4月17日,市人民检察院贯彻落实省检察机关和市委要求,组织全院干警开展讲好党员干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集中教育培训“四堂课”系列学习活动,力争取得学习实效。“第一课”开展夜学活动。15日晚,组织班子成员、副局级以上干部和缺席全省检察机关党员干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集中教育培训电视电话会议人员再次学习敬大力检察长在4月9日的讲话精神。

“第二课”进行专题辅导。16日,以支部为单位,班子成员围绕省委书记李鸿忠等领导讲话精神向各支部成员作深度学习辅导。“第三课”观看专题教育片。16日晚,组织全院干警观看专题教育片《忠诚与背叛》,坚定理想与信念。“第四课”组织理论考试。17日,以《中国共产党章程》为内容出题,组织全院干警参加考试,以考促学,进一步巩固干警学习成果。

市司法局开展政治纪律、规矩集中教育

本报讯 通讯员杜莉红、储红梅报道:4月17日,市司法局举办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专题辅导报告会,全局党员干部认真听取了市纪委常委张文秋题为《守纪律讲规矩重于千钧》的辅导报告。自3月份以来,市司法局在全系统组织开展了“守纪律、讲规矩、树形象”主题教育活动,通过组织读原文个人自学、办讲座专家导学、座谈会交流互学、走基层体验促学等方式,在全体干警中深入开展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集中学习教育。

在专题辅导报告会上,局长叶平要求全局干警从历史必然性、现实针对性和党的建设规律性上来深刻理解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准确把握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基本内涵,坚持从“教育、监督、惩处、自律”等方面进一步强化党性意识、责任意识、自律意识、规矩意识,做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清醒人、明白人、带头人。

开展“守纪律、讲规矩、树形象”主题教育活动⑦

我市开展法治文化进机关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高艳报道:近日,由市委依法治市办公室、市直机关工委联合组织开展的“法治文化进机关”活动正式启动。活动时间从今年4月到12月,以“学习宪法、遵法守法”为主题,旨在通过生动活泼的形式、独特新颖的载体,在部门、行业和系统搭建机关法治文化建设平台,发挥文化的引领作用,打造出富有时代精神的机关法治文化。

市司法局举办新闻宣传培训班

本报讯 通讯员杜莉红、储红梅报道:4月22日,市司法局举办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新闻宣传培训班,专门邀请咸宁日报、香城都市报知名编辑、记者分别就新闻写作和新闻宣传进行了专题授课。近年来,市司法局将做好系统新闻宣传工作作为传递司法行政好声音、提升司法行政美誉度的重要抓手,整合力量上下联动,新闻宣传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咸安区法院开展党员志愿者服务

本报讯 通讯员贾法报道:4月15日,咸安区人民法院党员志愿者服务队40余人来到联系点官埠桥镇栗林村,开展“香城义工·红色情怀”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党员志愿者用审理的案例展示“黄赌毒”对个人、家庭和社会带来的危害,告诫村民在生活富裕之后,要追求健康向上的生活,深受村民好评。

崇阳司法局赠送调解工作手册

本报讯 通讯员李天龙报道:3月份以来,崇阳县司法局将自编的3000本《人民调解员工作手册》,陆续赠送给全县各级各部门领导干部、县、乡、村各级调解组织,受到广泛欢迎。手册以法律知识问答、典型案例分析的形式进行讲解,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成为了基层调解员的“活词典”和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的“活教材”。



少年盗窃12起 获刑五个月

本报讯 通讯员吴丹报道:16岁花季少年辍学在家,三个月盗窃12起,被通山县人民法院判处拘役五个月。去年4月至6月间,少年王某(刚满16周岁)因为没钱上网、吃饭,先后多次单独或伙同王某(刚满16周岁)、陈某(不满16周岁)盗窃小卖部、超市等12起,盗得人民币1.16万元。

建房起纷争 伤人被判刑

本报讯 通讯员吴戈、杨桃平报道:近日,通城县人民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被告人岑云(化名,女,65岁)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赔偿被害人各项损失7214.26元。2008年3月,家住通城县隽水镇某村的岑云准备在本组村民上官宸(化名)的责任地上建两间新房,付给了上官宸青苗补偿款3000元。2014年6月10日,上官宸来到岑云的建房工地,以补偿未到位为由,向岑云增补青苗费。受拒后,发生打骂,致上官宸左鼻等处多处骨折。经鉴定,程度为轻伤二级。